



## 第六十一届会议

临时议程 \* 项目 120

##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

## 2006年9月8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

1. 目前共有 9 个会员国发生《联合国宪章》第十九条所述拖欠会费的情况，该条规定如下：

凡拖欠本组织财政款项之会员国，其拖欠数目如等于或超过前两年所应缴纳之数目时，即丧失其在大会投票权。大会如认拖欠原因，确由于该会员国无法控制之情形者，得准许该会员国投票。

2. 这些会员国至少必须缴付下列款额，才能将各自拖欠的会费额减至低于前两个整年(2004 和 2005 年)的应缴会费总额：

会员国	最低缴款额(美元)
中非共和国	342 378.00
科摩罗	745 478.00
格鲁吉亚	4 616 477.17
几内亚比绍	489 627.00
利比里亚	1 084 078.00
尼日尔	324 078.00
圣多美和普林西比	590 878.00

\* A/61/150。



会员国	最低缴款额(美元)
索马里	1 017 878.00
塔吉克斯坦	997 427.16

秘书长

科菲·安南 (签名)

---